附件1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星级志愿者”认定办法

为进一步推进学校志愿服务事业发展，引领青年学子积极投身志愿服务事业，积极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特制定学校“星级志愿者”认选办法。

**第一条 认定对象**

我校在读在籍的本科生、研究生，在志愿中国志愿服务管理平台（志愿汇APP）注册并加入“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组织的志愿者。

**第二条 认定条件**

1.遵守国家法律法规、《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和《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志愿者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自觉维护团组织、志愿者组织和志愿者形象。

2.热爱志愿服务事业，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志愿服务精神。在志愿服务期间，积极上进、服从活动安排，尽心尽力，按时完成服务工作。
 3.关心学校志愿服务事业与组织发展，积极为学校志愿服务工作发展献言献策。

4.积极参加各类志愿服务活动，信用工时符合相关要求（以志愿汇APP记录志愿工时数目为准）。

5.在校期间无违反《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志愿服务开展规定》相关记录，本人志愿汇APP账号内无盗刷、偷刷工时记录或通过非正常途径获取荣誉工时，一经发现直接取消该年度“星级志愿者”评选资格。

**第三条 认定类别**

星级志愿者认定分为五个等级：一星级、二星级、三星级、四星级、五星级。

一星志愿者：志愿汇APP内的个人总工时数量（信用工时数与荣誉工时数之和）等于或高于100小时。

二星志愿者：志愿汇APP内记录的个人总工时数量（信用工时数与荣誉工时数之和）等于或高于300小时。

三星志愿者：志愿汇APP内记录的个人总工时数量（信用工时数与荣誉工时数之和）等于或高于600小时。

四星志愿者：志愿汇APP内记录的个人总工时数量（信用工时数与荣誉工时数之和）等于或高于1000小时。

五星志愿者：志愿汇APP内的个人总工时数量（信用工时数与荣誉工时数之和）等于或高于1500小时。

|  |  |
| --- | --- |
| 星级 | 志愿服务工时 |
| 一星志愿者 | ≥100小时 |
| 二星志愿者 | ≥300小时 |
| 三星志愿者 | ≥600小时 |
| 四星志愿者 | ≥1000小时 |
| 五星志愿者 | ≥1500小时 |

注：往年已获评“星级志愿者”的本校志愿者，若志愿星级未发生变化，不可参评本年度的“星级志愿者”。

**第四条 认定流程**

（一）个人申请

学校每年3月开展年度星级志愿者认选工作，星级志愿者认定名额不限（同等星级不可重复认定），符合申报条件的志愿者，填写《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星级志愿者”申请表》，在规定时间内向学院分团委、志愿者协会提出申请。

（二）学院认定

各学院团委（团总支）、志愿者协会参照《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星级志愿者”评选办法》规范开展星级志愿者认定工作。学院认定结果通过适当方式在一定范围内公示。公示无异议后，将名单报校团委、校志协审核。

（三）学校审核

校团委、校志愿者协会负责对各学院报送的认定结果进行审核。审核结果在全校范围内进行不少于3天的公示。

**第五条** **表彰宣传**

学校将在校团委官网、中南大志愿者公众号或相关的志愿服务分享会中组织开展星级志愿者典型事迹宣传活动。

本办法解释权归校团委、校志愿者协会所有。

共青团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委员会

中南财经政法大学志愿者协会

2024年3月